小天下

徐建融

“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孟子·尽心章句上》中的这句话,通常被解释为“孔子上了东山,便觉得鲁国小了;上了泰山,便觉得天下也不大了”(杨伯峻《孟子译注》)。这个“觉得”,究竟是“自己的本领很大”呢?还是“自己的志向很大”呢?根据后来传为林则徐的名言“山登绝顶我为峰”,当然更倾向于“觉得”“自己的本领很大”,所以鲁国、天下都不在自己的眼中了。

然而,孔子会是这样一个自高自大的人吗?

紧接着这两句,后面还有两句:“故观于海者难为水,游于圣人之门者难为言。”这两句的解释不言而喻,都是表示有眼界的人应该知道不足的意思。第三句的“观于沧海者”应为一片大水的拟人,如《庄子》中的河伯,他“观于沧海”,看到了恣肆汪洋,方才认识到自己的这“一片大水”在汪洋面前实在微不足道。第四句的“游于圣人之门者”当然是学富五车、能言善辩的年轻学子,他“游于圣人之门”,见识到真正的博大精深,方才明白自己的那点学问相比于圣人的博大实在说不出口。

这前两句与后两句的意思是一贯的,所以其间缀以“故”字,意为圣人尚且如此,我们常人(河伯、学子)当然更不应该例外啊!则前两句的解释当为:“孔子登上了东山,看到了鲁国的疆域,认识到自己在鲁国不过是一个渺小的存在;登上了泰山,看到了天下的无垠,认识到自己在天下更是如沧海之一粟”——于是知不足而生敬畏心。换言之,“小鲁”不是“我”认为“鲁”国很“小”,而是“我”在“鲁”国面前显得很“小”;“小天下”当然也不是“我”认为“天下”很“小”,而是“我”在天下面前显得很“小”。这与“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属于同样的文法,“先”“后”的后面都省略了一个“于”字。

《庄子》说:“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这与孔子对“我”和“鲁”国、“天下”之间小大关系的认识是一致的。但庄子认为“以有涯随无涯,殆已”,因此而顺任自然;孔子则明白了有限的相对真理永远不可能企及无限的绝对真理之后,更加“自强不息”地“学而无厌”,努力趋近于绝对真理。

皮一下(中国画)　杨正新

苏州面一碗

王　干

这一次到苏州,吃面条快吃醉了。

苏州是鱼米之乡,苏州稻米天下闻名,所谓“苏常熟,天下足”,是说苏州、常州的稻子丰收了,天下的百姓就没有饥馑之虞了。虽然稻米丰富,但苏州人好像对面条情有独钟,全市居然有面馆26000余家,每天消耗的面粉大约600吨,很多名气大的面馆一大早就有人排队等吃面。

苏州的面条好吃,我深有感受,多年以前,苏童在他的宿舍用电磁炉为我做过一碗雪菜肉丝面,好吃得让我惊掉下巴。苏童说,这不算什么,苏州街头随便一家的面条都比我做的好百倍。我相信他的话,但一直没有机会去品味他说的那个味道。

这次来苏州参加江苏书展,应邀出席文友章先生的新书《经典之城》发布会。章先生是个面条控,各式各样的面条都喜欢,我们便有机会随着他品尝到各种苏州面条的美味。

首先吃的是裕面堂,这是苏州著名的百年老字号面馆,始创于1876年,由郁根土在苏州阊门外南濠街创立,初名“郁面堂”,后经清代官员尤先甲题匾更名为“裕面堂”,寓意“丰裕吉祥”。2019年,第五代传人融合传统工艺与现代管理,使老字号焕发新生。在裕面堂我们吃了三种面,印象最深的是枫镇焖肉面。在苏州,焖肉面是面馆入门必备的通行证。焖肉面做好了,其他面条就没问题了。焖肉面做法是白汤底配焖制6小时的五花肉,入口即化,被誉为“苏州最难做、最精细、最鲜美”的面条。我吃枫镇焖肉面时,还品尝到酒酿的酒香,可谓滋味横生。我不知道在肉汤中加入酒酿是不是裕面堂的首创,但确实别具风味,把苏州的糯米之香融合到北方面食中,可见这个城市南北交汇,体现了苏州人的开放与包容。

苏州的面条种类很多,除了焖肉面外,三虾面、奥灶面、爆鱼面、蟹黄面、卤鸭面等都各具特色,鲜美不一,印象最深的还是老苏州的海碗三虾面。

当年陆文夫的小说《美食家》火遍全中国,他就顺势开了一家“老苏州”茶酒楼,成为很多文学爱好者和吃货的打卡地,我也曾受陆文夫先生之邀去品尝老苏州的菜肴,当时茶酒楼是他的女儿在打理。如今,陆文夫先生去世多年,“老苏州”也更换了主人,由苏州文旅接管了。

苏州人吃面的热情好像停留于早晨,有些店下午就打烊了,很多店常常晚上八点就关门了。我们几个因为讨论一个问题到晚上八点半,就去十全街上找面馆,没想到一些品牌的面店已经关门停业,最后找到“老苏州茶酒楼”,发现它还在营业。

“老苏州”现在的店面依然秉承了陆文夫先生创办时的格调和品位,一进门就能见到陆文夫的题词:“小店一爿,呒啥花头。无豪华装修,有姑苏风情;无高级桌椅,有文化氛围”。

进店之后,我们五个人首先要了五碗三虾面,三虾面是苏式面条的品牌,用虾子、虾脑、虾仁作为浇头,味道鲜得有层次,形态有点像新疆的拌面。服务员说,只要面条吗?我们说,还要几个凉菜和炒菜,顺便喝点啤酒。服务员说,五碗太多了,你们吃不了,我说吃得下,我们昨天在裕面堂一人吃了三碗呢。服务员说,我们的碗大,你看看。我顺着她的手势一看,不远处的一位年轻女性正一个人独自享受三虾面,她点了几个小菜和一碗面,小菜是小碟,分量很小,但面条是海碗,足够装下一斤面条。我看着身材纤细、面庞娇小的女生与硕大的海碗形成了极大的反差,忍不住笑了起来,女生说你笑什么?我说,你一个人吃得下吗?苏州人有这么大的饭量吗?她说,我是湖北武汉来旅游的,也是慕名而来,没想到这么大的海碗,根本吃不完。我看你们是不是饿了,如果不在意的话,可以拿过去吃,免得浪费,我是用公筷夹到小碗里吃的。

我一愣,随后用眼神征求其他几位的意见,他们点点头,估计早就饥肠辘辘了,再等面条下锅,不知道什么辰光了。我不客气地把大海碗拿过来,分成五小碗,大家一口气吃完,连说好吃好吃。等我们回头要去感谢她的时候,发现她已经悄悄离开。

我们追到门口去寻她,发现盛夏的苏州老街上人流匆匆,不见她的身影,热风中沁入一股时浓时淡的茉莉花香气,久久也没散去。

六十岁,假装速度与激情

龚　静

化好蛮日常的妆,下楼,黑色机车款皮夹克白牛仔,哎呀,一辆簇新的名牌摩托黑亮黑亮地停在垂到地面的白色背景布上,车身和车灯交相闪烁,在摄影棚的空阔中机车的重金属感似乎略有收缩,但又颇凛凛然。本来不过想拍张皮夹克照假装速度与激情罢了,没想到真机车一步入室。

原来摄影师谢先生在和我事先的沟通中了解到我的想法后,心想若有辆机车那才完美嘛。可是,这么一大家伙在眼前,左支右绌,想摸一下把手,细弱手臂就露了拙,更何况要坐稳车垫,装酷也不那么好装啊。

摄影师并不教我怎么摆POSE,他说你只要做你自己舒服喜欢的姿势,我负责抓拍。曾经看过的女性和机车之影像似有似无地浮出大脑皮层,但左右灯光的,身侧又是高出腰部的金属家伙,一时其实有些无措。好吧,无论左右正斜,背是一定要挺直的,随着机车主人的指导,使劲跨上车身,脚踩踏板,俯身握住把手,此时忘却灯光何处,好像有点人被打开的感觉,躯体似乎被某种情绪带动起来,那么假装也要好好地假装一下。起初还看一下电脑成像,哦,有点惊讶,黑色背景下,黑皮夹克、黑金闪烁的机车,颇有几分飒爽感。我用的是哈苏相机呢,摄影师说。哈苏啊,还是上世纪九十年代从亚当斯照片中知晓哈苏的,于摄影人而言那可是神一样的存在,也是拍人像的顶配。怎么着也得抖擞一下。身体渐渐顺畅,好像各处肌肉都获得了加持,显得颇为灵活,就算做一点不怎么日常的姿势,柔韧配合,拍完才想起这些肌肉平时可是经常要东痛西痛闹情绪的,大概潜意识中也想和机车一起过把瘾,哪怕不过虚拟一下也算心想事成。

摄影师拍得投入,成像效果不仅我满意,他也很满意。他说每一次给人拍肖像就是一次创作,都要拍出点不同的味道来。

下午的白西装和水墨调旗袍拍起来顺畅更多,好像机车款的姿态已然预热加温躯体,在和摄影师随意的聊天中影像就产生了,也不必刻意做什么动作,躯体配合情绪会有自然的反应。小谢说彼得·林德伯格对他影响颇大,正是林德伯格照片中人物的生命力,使他从追求人像的过度完美,会用七个小时后期去打磨一张脸,转而更追求拍摄中捕捉人物稍纵即逝的情绪。以为然也。也因此当模拟黄昏的光影打在背景板上,在小提琴曲中,放松、沉静、柔软,不需要那么支棱,有时羞涩有时率直,有时无语有时大笑,都是自己的真实。尤其换了旗袍,《花样年华》电影曲响起,一个人,一束光,随意起舞,起初是知道在拍照时会有该怎样动作的意识,可是渐渐地感觉到某种放下所有只是舞动身体的空灵,有那么一瞬忘了身在影棚,音乐、光、相机、摄影师,皆成虚拟,如果定格此刻,人生简直过分温柔如梦了。

收到最后成片后,鲜格格分享给一些亲朋,但凡女性,无论年轻中老年,三组中一概倒向机车款,大家都喜欢那种飒爽之感,哪怕其实也许大家也明白只是影像中的真实,而非现实。这么看来似乎蛮多女性都有一个风驰电掣和温和温雅之共生之梦。实话实说我是蛮心仪谍战片中思维冷静身手不凡的女主的,知道自己不能,拿电影来做梦,但做做梦也好的,谁说人的念想不是一个肉身之外的平行世界呢。

小谢说他1999年学习肖像摄影时从师父那里了解到哈苏,从此哈苏就是他的一个梦,甚至有一次出差上海,街头见到一位拿哈苏的人心跳不已,上前搭讪加微信,连夜从上海赶到泰州去对方工作室参观,就为了能多看几眼上手一下。2019年3月28日,在丈母娘的支持下,终于去北京马连道摄影器材城买到了梦寐以求的哈苏。这一天距他学习摄影刚好二十年。小谢实现了他的梦想,一个喜欢路遥《平凡的世界》的湖北农村娃成长为开过摄影展的肖像摄影师,和不离不弃的上虞姑娘结连理共创业,在艺术和商业间找到平衡继续摄影梦。他借来机车,用哈苏相机给我拍照,虽然是一个拍摄订单,但其间也有人和人的情感思想交流,也助我实现了一个速度与激情的想愿,以光影镜头唤醒“个体”的潜在,哪怕不过照片。

60岁,不再苛求自己没有现实中的速度了,但也还略有激情吧,比如起念写真马上行动,调动起身心来投入一次光影造梦,也算是一种生命力吧。

难以出租屋

胡天意

长沙的夏天热得让人无所适从。

待在被香樟树环绕、与世隔绝的老房子里会好很多,但也不想出门。于是我就憋在空调房里昼夜不分地工作。独居久了,整个人难免寂寞,所以我打算找个室友和我一起度过这个难捱的夏天。

当一个网名叫格兰芬多的人通过租房帖私信我时,我并没有把她当回事。

我认为这有理有据。一般人私信时,都是在网上热切地发三朵玫瑰并伴着笑脸表情,然后正常地约看房日期。但格兰芬多发给我的第一句话是:“你好啊朋友,我想租房。不过我每天都会拉小提琴,你介意吗?”

我当然介意。我每天昏沉又疲惫。我想要的是一个礼貌安静的室友,而不是一个一开口就说自己整天拉小提琴的人。

直到那几个我心底认为的室友候选人来看房,直到他们因为各种原因没见人影——有的说,这房子不入时,太野生,感觉随时会有蜜蜂、蜘蛛或其他“飞禽走兽”来做客;有的说,这房子采光不好,客厅低矮压抑,一进门就能听到隔壁楼栋的切菜声;有的说,接受不了我接下来要养狗,想到有毛的东西在家里乱窜乱叫,就感觉过敏症都要发作起来;有的或许只是上句还聊得热情洋溢,下句就礼貌地说自己已经租好别的房子。不好意思,就不来了。

我压根没料到我喜欢的老房子成了难以出租屋。这时我才想起那位爱拉小提琴的格兰芬多。我舔舔嘴巴,尴尬地打开还没回复她的对话框,问:“朋友,我不介意你拉小提琴。但我可能会养狗,你介意吗?”

格兰芬多回复得很快,她说:“可以。方便的话,我想等会就来看房。”

当我打开草绿色大门时,一个小小的短发女孩就把毛茸茸的脑袋伸了进来,她眼睛亮晶晶的,和我打了个招呼立马钻去客厅,像个觅食的松鼠一样左顾右盼,她兴奋地问我:“狗呢?小狗呢?”

我挠挠头,和她说小狗还没来。她倒是像她的小狗还没来一样,立马眉毛耷拉下来,表示很失望。我一边觉得莫名其妙,一边带她走进打算出租的房间。这间房间家具很少,不过有个大窗户。窗外有棵茂盛的香樟树,就立在斜坡上。

“这个房间最特别的就是这扇大窗户。你看,从窗下这条路往上头走,有条小路可以直接通往岳麓山。”我站在窗边对格兰芬多说。现在窗户正把外头框成了一幅冷调的绿色油画,在此明暗之间跳跃的光点像不安分的精灵。几个年轻人刚好下山,甩着手臂走过路边,热切地聊着天,也不知道在聊些什么,很高兴的样子。酡红夕阳被笑声搅动得一点都不黯淡。

“很棒啊。我喜欢这里,我要租下这个房间。”格兰芬多果断平静地开口,她看起来很满意,“这房子还在上坡呢!说明住在这里的日子会走上坡路,幸运的生活芝麻开花节节高。我可相信这个了。”

“噢。”我没想到格兰芬多这么干脆就答应了,意外又高兴。之前那些嫌弃这栋老房子的人总对它有着五花八门的理由来指指点点,都让我怀疑自己对它的喜欢是不是出于一种原始自恋,也许它根本就是个不讨人喜欢的、租不出去的破房子。直到我遇到了第二个对它充满信心的人。但我还是有些不太相信的局促,我指着衣柜上的全身镜说:“这有个正对着床的镜子,晚上睡觉时,如果看到它可能有些恐怖。你害怕的话,我可以给你准备些海报把它贴上。”

“我不会害怕啊,我不在乎这个。”格兰芬多拍了拍我,朝我眨眨眼,“你喜欢上一个房子时,它怎么样都可以。”

就这样,格兰芬多住进了我的老房子。我接来我的狗,她拉着她的小提琴,日复一日,感情渐笃。另外,每天傍晚都能听到小提琴的演奏,实在是件很浪漫的事。

十日谈

那个夏天

心里想着那梅雨季里的事,想着那些个离开了的小伙伴。

责编:殷健灵

七月花语

徐子芳

寿楼春·紫薇花

寻青山斜阳。照空惊碧影,同汝怀乡。荏苒年华烟柳,瘦消容光。丹景(1)曜,风如汤。彩蝶飞、枝条新妆。脉脉动柔肠。嫣然一笑,春面映晴窗。

流云远,天霞长。正清风月白,情满澄江。攘攘红尘声里,自裁时装。含丽质,同寒凉。九夏时、心随襟芳。紫薇梦中开,偏舟一叶红袖香。

小重山·太阳花(2)

一地阳光一地花。灿如云中锦、漫天霞。几多炎暑醉芳华。追苦旅、自在乐无涯。

不向夜来赊。绕庭开日暖,吐香葩。这般品格最清嘉。千秋意、情重万人家。

注:(1)丹景:太阳。典出李白诗:“祖席留丹景,征麾拂彩虹。”

(2)太阳花属马齿苋科,向日葵属菊科,两者有严格区别。